

**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  
**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  
**（一期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  
**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由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张鲁勇任验收组组长。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和监测单位的情况介绍，经现场勘查、查阅相关验收资料后，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址及主要建设内容**

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位于东海县石湖乡 323 省道北侧工业集中区。项目占地面积约 12193m<sup>2</sup>，拟总投资 4300 万元建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购置破碎机、制砂机、球磨机、振动筛等设备，建设其它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和环保设施等。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江苏盛羽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取得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连环表复[2020]154 号）。

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1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一年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公辅设施等。

受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20 日对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并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由于实际生产需要，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实际仅建成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本次仅验收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本期颚式破碎机由 5 台调整为 1 台、球磨机由 2 台调整为 1 台、水洗机由 3 台调整为 1 台、烘干机由 1 台调整为 0 台（本期项目取消烘干工序）、直线振动筛由 6 台调整为 6 台，磁选机由 6 台（整个项目）调整为 5 台；人员满足产能需求，相应的原辅料、设备相对环评有所调整，满足本项目产能需求。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其余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破碎、磁选、二次筛分、包装工序废气。破碎工序废气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磁选、二次筛分、包装工序废气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破碎、磁选、二次筛分、包装等工序未被集气罩捕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进行排放。

## （二）废水

磨料清洗废水、车辆等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于磨料水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周围居民运出用于农田灌溉，不外排。

## （三）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颚式破碎机、球磨机、磁选机、水洗机、直线振动筛、全自动包装机、压滤机等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合理布局等方式减少噪声对厂界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压滤泥沙、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磨料）。

##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中的检测结果：

### （一）废水

磨料清洗废水、车辆等清洗废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于磨料水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周围居民运出用于农田灌溉，不外排。生活污水用于周围农田灌溉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限值标准要求。

###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破碎、磁选、二次筛分、包装工序废气。破碎工序废气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磁选、二次筛分、包装工序废气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破碎、磁选、二次筛分、包装等工序未被集气罩捕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进行排放。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排放限值要求。

通过设置厂区绿化隔离带、及时清扫、增加集气罩捕集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厂界环境的影响。

###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颚式破碎机、球磨机、磁选机、水洗机、直线振动筛、全自动包装机、压滤机等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合理布局等方式减少噪声对厂界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排放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限值标准要求。

### （四）固废

固体废物：本项目压滤泥沙、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磨料收集后作为副产品建筑材料外售；生活垃圾及时送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实现固废“零排放”。

### （五）总量

项目废气中污染物的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六）其它

项目已进行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20722MA1MK5UL41001Y。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物的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固废全部落实处置利用途径。

## 六、验收结论

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经监测，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的排放状况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固废全部落实处置利用途径。验收组同意东海县巨能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新耐磨材料技改项目（一期年产 2500 吨高新耐磨材料生产线）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三废”治理设施的运行与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处理。
- 3、完善环保标识标牌。
- 4、完善验收材料，按相关要求及时进行环保信息公示。

验收组：

2022年5月1日